

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會議紀錄

◎ 代表報到

一、報到日期：民國 109 年 08 月 03 日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慶達、蔡素卿、吳素真、劉綉梅、李善、李佳緣、翁斐慈、施春貴、
施文哲、黃振榮。

計 10 名。

四、主席：陳慶達。

五、紀錄員：施秀敏。

六、出席代表簽到後自行離會。

◎ 第 1 次會議：

一、報到日期：民國 109 年 08 月 04 日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慶達、蔡素卿、吳素真、劉綉梅、李善、李佳緣、翁斐慈、施春貴、
施文哲、黃振榮。

計 10 名。

四、主席：陳慶達。

五、紀錄員：施秀敏。

六、出席代表簽到後自行離會。

◎ 第 2 次會議：

一、報到日期：民國 109 年 08 月 05 日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陳慶達、蔡素卿、吳素真、劉綉梅、李善、李佳緣、翁斐慈、施春貴、
施文哲、黃振榮。

計 10 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：

許文萍（鄉長）	陳鈺昇（主任秘書）	鄭雋一（代理農業課長）
康慧如（民政課課長）	朱美麗（社政課課長）	施宗榮（建設課課長）
張良浚（主計室主任）	翁玉琴（行政室主任）	施美琴（代幼兒園園長）
楊淇閔（圖書館館長）	施並課（清潔隊隊長）	梁雅娟（財政課課長）
陳世彬（人事室主任）		

計 13 名

五、主席：陳慶達。

六、紀錄員：施秀敏。

七、開會：行禮如儀。

八、討論提案。

鄉長提案第 1 號案

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為彰化縣政府委請本所代辦「埔鹽鄉出水村埔港路 33-6 號前等道路改善工程」案，規劃設計監造費概估約為 3 萬 6,000 元，因本（109）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 110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鄉長提案第 2 號案

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為辦理「彰化縣埔鹽鄉崑崙兒童公園遊戲設施改善工程」乙案，彰化縣政府同意補助 10 萬元，本所須負擔 290 萬元，因本(109)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 110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鄉長提案第 3 號案

類別：幼兒園

案由：為教育部補助本所辦理，「109 年度改善公立幼兒園教學環境設施設備」案，補助經費經常門新臺幣(下同)20 萬 175 元整及資本門 26 萬 4,775 元整，本所配合款經常門 3 萬 5,325 元整及資本門 4 萬 6,725 元整，共計 54 萬 7,000 元整，因需列入本預算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 110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鄉長提案第 4 號案

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為彰化縣政府委請本所代辦「埔鹽鄉豐澤村埔打路 51 號前等路面改善工程」案，規劃設計監造費概估約為 3 萬 5,000 元，因本(109)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 110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鄉長提案第 5 號案

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為彰化縣政府委請本所代辦「埔鹽鄉瓦磘村光明路2段等5處道路排水及橋梁改善工程」案，經費為新台幣310萬5,000元整，因多次招標流標，業經設計單位重新檢討後，需增加工程費124萬5,000元整，總工程費為435萬元整，本所自籌款為19萬2,000元，貴會業已同意墊付14萬9,000元整在案，仍需增加4萬3,000元整，因本(109)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110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。